

四川2010年1月自考9专业停止新生报考自考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7/2021_2022__E5_9B_9B_E5_B7_9D2010_c67_647063.htm 记者日前从省教育考试院获悉，从2010年1月起，我省自学考试将有9个专业不再接收新考生报名报考。停考专业中面向社会开考的专业3个，面向高校开考的（应用型）专业6个；专科专业5个，独立本科段专业4个分别是财税、美术教育、监所管理、农业生态旅游、藏语言文学、计算机通信工程、公关与文秘、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、法医学。之所以取消这9个专业自考报考，省教育考试院表示是社会需求以及生源状况的变化决定的。据悉近年来由于考生报考数量较少，省内大部分高校已转移了专业项目，目前开设这些专业的学校数量已基本萎缩，同时，从社会需求角度，财税、公关与文秘、通信工程等专业都有相应的专业资格认证，相比于自考文凭，企业更认这些专业资格证书。为此，调整也是必要之举。按照省招考委的规定，停考专业从2010年1月自学考试起不再接收新考生报名报考，在2011年10月自学考试后停止这些专业所有课程考试。省教育考试院将从2010年1月自学考试起，循环安排这些专业课程考试。并提醒这些专业的考生要集中精力，抓紧时间，务必在规定时限内完成所有专业课程考试并取得合格成绩。对于取得了上述专业课程考试合格成绩的考生，规定时限内若没有取得公共政治课程和公共基础课程合格成绩的，可在其他专业中参加公共政治课程和公共基础课程的考试。在2013年以前，所有课程考试合格后仍可办理原专业毕业证书（但如果全国停考该专业则不能办理原专业毕业证书）。在规定时

限内仍未完成专业课程考试的考生，可转入其他专业学习，新旧专业中课程名称和代码相同的课程可以办理免考手续，课程的合格成绩继续有效。考生修完转入的新专业的所有课程，累积学分达到转入的新专业规定的毕业学分，可获得新专业的毕业证书。百考试题收集整理 更多请访问:百考试题四川自考网，百考试题自考论坛，百考试题自考网校，百考试题自考在线题库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